

花蓮縣春日國民小學安全愛心站實施計畫

105年8月30日期初校務會議通過

111年8月29日期初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壹、目的：

- 一、結合社區力量，共同維護學童安全。
- 二、凝聚社區共識，提供學童安全環境。
- 三、發揮守望相助精神，關懷學童，建立祥和社區。

貳、實施時間：

- 一、自105學年度第一學期起實施。

參、招募對象：

- 一、本校學區內由家長或校友經營且為學生上下學路隊必經之熱心商店。
- 二、學區內愛心義工、里鄰長、社區發展協會或熱心住家。
- 三、學區內學生家長或校友經營之早餐店且常為學生購買之地點。

肆、召集方式：

- 一、自願參與：本校印發意願調查表，徵求學區內自願擔任安全愛心站之店家。
- 二、拜訪招募：由校長、主任等行政人員或家長會代表親自拜訪、請求協助加入安全愛心站行列。
- 三、協商招募：商請里鄰長、區公所、轄區派出所協助招募。
- 四、針對招募之店家做作查訪，以過濾不當場所之店家參與，如遊樂場、電動玩具店、特種營業場所等。

伍、建立連絡網：

- 一、以學區為範圍、依方位選擇「中心安全愛心站」為聯絡中心，規劃安全愛心站分布圖並標明安全愛心站所在點建立安全愛心站「區域聯防」觀念。
- 二、依安全愛心站聯防區域編印安全愛心站通訊錄，並分區註名各安全愛心站、市警局少年隊、社區派出所、醫院診所及學校之地址及聯絡電話。
- 三、將安全愛心站通訊錄及分布圖提供學童、家長、派出所及各安全愛心站，以供聯絡及維護學童安全時使用。
- 四、協助成立校外危機處理小組。

陸、安全愛心站協助支援項目：

- 一、協助維護學生上下學時的秩序與安全。
- 二、學生被搭訕、跟蹤或遇偶發事件時，提供學生安全庇護場所。
- 三、協助維護學生上下學之交通安全並協助處理事故。
- 四、遇雨天時，提供愛心傘輕便雨衣借用服務。
- 五、上下學時段與夜間在外逗留學生之通報與協尋。

六、協助處理校外暴力事件或意外事故，並儘速通報學校及治安機關。

柒、宣導活動：

- 一、加強宣導安全愛心站之目的與功能，並教導學生認識識別標誌。
- 二、張貼安全愛心站分布網及店名，讓學生充分了解，能聽從指導並尋求庇護。
- 三、配合支援項目內容，加強學生自身安全教育，培養學生應變能力。
- 四、於家長會或社區里民大會等相關活動，加強老師、家長、社區人士與安全愛心站溝通，聯繫，讓社區民眾肯定，並給予協助支援。

捌、其他配合項目：

- 一、配合本校校園危機處理小組，設置專線電話供安全愛心站緊急聯繫之用。
- 二、與當地派出所密切聯繫選擇適當安全愛心站設置巡邏箱，加強學生上下學之巡邏工作。

九、獎勵與感恩：

- 一、每年由學校轉發感謝狀給各安全愛心站。
- 二、學生製作感謝卡，寄贈安全愛心站表達學生對他們的感謝之心。
- 三、配合學校活動適時公開表揚安全愛心站，表揚其愛學生、愛鄉、愛校精神。

十、本計劃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教導主任：

校長：